



201212051680

正本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S2405004N-6

委托单位: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受检单位: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名称: 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
2024年二季度环境检测(无组织废气)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

安徽圣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AN HUI S-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

检测报告

S2405004N-6

1、样品信息

受检单位名称	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	受检单位地址	安徽省寿县窑口镇真武村
样品类别	无组织废气	样品性状	颗粒物-滤膜 氨、硫化氢-吸收液 臭气浓度-气袋
采样日期	2024.05.09	检测时间	2024.05.09-05.15
采样人员	崔海洋、徐海斌		

2、检测结果

2.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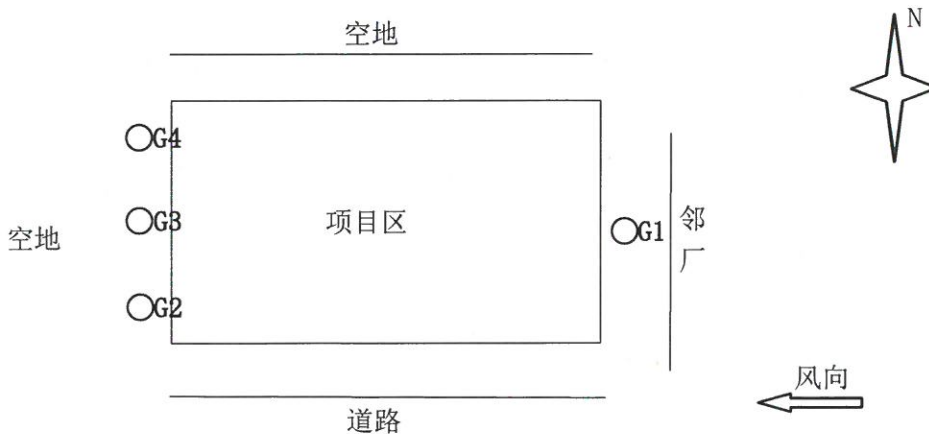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日期：2024.05.09

检测项目	频次	检测结果 (mg/m ³ , 臭气浓度除外)				标准限值 (mg/m ³)
		上风向 G1	下风向 G2	下风向 G3	下风向 G4	
颗粒物	1	0.225	0.321	0.243	0.283	1.0 ⁽¹⁾
氨	1	0.11	0.10	0.24	0.06	1.5
硫化氢	1	0.004	0.009	0.006	0.005	0.06
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1	< 10	< 10	< 10	< 10	20 (无量纲)

注：标准限值⁽¹⁾来源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表2，其他标准限值来源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1993)表1中2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，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3、检测信息

3.1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检测报告

S2405004N-6

3.2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天气	平均气温 (°C)	平均湿度 (%)	平均气压 (kPa)	平均风速 (m/s)	风向
2024.05.09	硫化氢、氨、颗粒物、 臭气浓度	晴	22.7	49.8	101.0	1.6	东

3.3 检测依据及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/方法	检出限	单位
无组织 废气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(HJ 1263-2022)	/	mg/m ³
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(HJ 533-2009)	0.01	mg/m ³
	硫化氢	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2003年)	0.001	mg/m ³
	臭气浓度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(HJ 1262-2022)	/	无量纲

3.4 检测设备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设备名称及型号	设备管理 编号	仪器校验有 效期
无组织 废气	颗粒物、硫化 氢、氨	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/ZR-3922	XC-003.5	2024.05.22
			XC-003.6	
			XC-003.7	
			XC-003.8	
	颗粒物	电子天平/AUW120D	JC-022.1	2025.02.06
	硫化氢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TU-1900	JC-008.1	2025.02.06
氨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/TU-1900	JC-008.2	2025.02.06	

*******报告结束*******

编制:

孙小飞

审核:

签发:

杨雷

签发日期
(检测报告专用章)

2024年6月4日



